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控股”）通知，完美控股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完美控股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455 号），完美控股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的转让条件，深交所无异议。目前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完成。

完美控股已于本次债券发行前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即质权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本公司股票和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完美控本次债券已发行完成，所募集资金将根据使用计划偿还完美控股现有股票质押借款等金融机构负债，并办理相关股份质押解除手续。

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可交换债券具体发行情况

- 1、债券简称：19 完美 EB，债券代码：117151
- 2、发行期间：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9 日
- 3、募集资金金额：12 亿元

4、本次可交换债券期限：3年

关于本次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